

電話 Tel: 2791 7012  
圖文傳真 Fax: 2792 0706  
電郵地址 Email: gendlosk@landsd.gov.hk  
本署檔號 Our Ref: (28) in DLO/SK 1-55/2/2  
來函檔號 Your Ref:  
來函請註明本署檔號  
Please quote our reference in your reply



地政總署  
西貢地政處  
DISTRICT LANDS OFFICE/SAI KUNG  
LANDS DEPARTMENT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

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西貢政府合署三樓及四樓  
3RD & 4TH FLOORS, SAI KUNG GOVERNMENT  
OFFICES, 34 CHAN MAN STREET, SAI KUNG,  
NEW TERRITORIES

網址 Website: www.landsd.gov.hk

新界將軍澳  
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及 4 樓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吳雪山先生

吳主席：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零一三年第五次會議提出動議  
「要求政府部門檢討及優化現時的租用停車場條款」

關於標題動議，本處現回應如下：

根據本處記錄，將軍澳區內現有 11 個屋邨的停車場均由領匯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領匯基金）管有，並由領匯基金轄下領匯管理有限公司（領匯公司）管理，而該等停車場的使用必須符合相關地契的條款。領匯公司已向地政總署申請豁免書，以便將其轄下停車場的部分泊車位改作停泊其他類型的車輛及讓相關地契指明的用家以外的其他人士使用。地政總署已按照既定的程序處理領匯公司提出的申請，包括收取行政費和豁免費。領匯公司早前不同意地政總署所評估的豁免費，並提出了上訴，經雙方磋商後，地政總署近日已完成審議領匯公司的豁免費上訴申請，並下調相關的豁免費，而領匯公司亦已接受新的豁免費。

因豁免費問題已得到解決，本處相信有助領匯公司考慮透過更多的豁免申請，更積極地靈活使用旗下的車位，除了照顧相關地契指明的用家要求外，也會善用暫時騰空的車位。然而，希望貴委員會明白，領匯公司作為業權人及一所以商業原則運作的私人機構，有權決定是否提出有關豁免申請。現時，本處只接獲領匯公司為其中 7 個屋邨的停車場提交的豁免書申請。

謝謝貴委員會對上述事宜的關注。

西貢地政專員

(梁麗芳



代行)

副本送：地政總署（經辦人：盧錦倫先生）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